

联 1（学院存）

No. (2025)第 号

请 假 条				
姓名	学号	班级	宿舍	联系方式
请假事由	签名:			
请假时间	共 天 (月 日 时 分至 月 日 时 分)			
班主任或辅导员意见		院领导签字 或学院盖章		
销 假 条				
销假时间	月 日 时 分	销假人签名		

-----裁 剪 线-----

联 2（班级存）

No. (2025)第 号

请 假 条				
姓名	学号	班级	宿舍	联系方式
请假事由	签名:			
请假时间	共 天 (月 日 时 分至 月 日 时 分)			
班主任或辅导员意见		院领导签字 或学院盖章		

备注：1、请病假、事假须提供医院病情证明及说明事假理由；
2、事假超过三天，病假超过 7 天，辅导员应与学生家长联系；
3、假条须班主任或辅导员、领导签字后方生效，任课老师做好登记后将假条交给班级负责人；
4、在请假期间，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校纪校规相关规定，并注意自身安全；
5、假满返校后必须及时与辅导员联系、销假。